

昌黎县统计局文件

昌黎县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报告

一、部门概况

昌黎县统计局属于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贯彻国家和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执行国家统计报表制度，完成国家、省和市布置的统计调查任务。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制定国民经济核算方案，编制国民经济基本核算表和国民经济循环帐户。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重大的国情国力普查和大型调查。搜集、整理、提供全县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并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县政府提供咨询建议。组织领导协调全县的统计工作，拟定全县统计工作发展规划和统计改革方案，审查各乡镇、各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及方案，管理各部门制发的统计调查表，负责制订全县统计方法制度。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制定全县统计现代化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协调和统一管理各乡镇、各部门的统计计算机网络。开展地区间

的统计科学和统计信息交流，接受用户的委托，承担统计调查和统计信息服务工作。规划和协调全县统计信息咨询服务行业，积极培育和发展信息咨询服务市场。组织指导全县各部门、各单位统计基础工作的规范化建设和统计科学研究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的统计教育、统计干部培训、统计干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及资格考试工作。管理昌黎县城市和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及普查中心。承办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2022 年本部门（含所属预算单位）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244.61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294.78 万元，决算数 294.55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99.92%。

2022 年部门（含所属预算单位）项目支出共计 2 个，年初预算安排 30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39.35 万元，决算数 39.35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局认真组织本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截至 2022 年底，单位内设机构 5 个，在职人员 23 人（含工勤人员 0 人）。我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无独立核算下属单位。专门成立由财务科、办公室科等科室人员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机构，明确了绩效自评职责及人员分工，按照既定绩效目标、指标实施自我评价，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圆满完成了 2022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任务，并按规定时限报送县财政局。

1. 本级项目支出自评。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

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2 个，预算资金 39.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39.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社保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社保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

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2 个，“良”项目 0 个，“中”项目 0 个，“差”项目 0 个，评优率为 100 %。项目自评结果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主管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调整后）	自评 得分	自评 等级
1	昌黎县统计局	2022 年日常统计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29.85	96	优
2	昌黎县统计局	日常统计经费（运转保障）	9.5	99	优

2.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得分 93.12 分，评价等级为优。

本部门整体支出合计 294.55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255.2 万元，项目支出 39.35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综合得分 93.12 分，综合评价等级“优”。

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本单位按照县财政局要求，制定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资金管理控制运行严执按手册执行，进一步规范我局的财经秩序，做到了资金集中管理、严格审批、统筹安排、公开透明，确保资

金安排、使用合法、合规，资金安全运行，杜绝了违法违纪的现象发生，发挥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重点监测，对弱势指标重点分析监测、预警和分析，查找原因，制定对策。

3、加强培训，做好统计人员的统计业务培训及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和继续教育工作，提升统计人员的业务能力。

4、要着力加强服务业统计工作，抓好重点服务业企业达标入统工作，提高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努力提高第三产业的比重，确保通过统计数据真实反映县委、县政府近年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效果。

5、继续推进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切实加强全县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工作，规范“四上”企业审批流程，夯实基层统计数据质量基础。

6、认真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收尾工作，建立数据库，资料评估、分析和数据公布等工作，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我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任务。

社会满意度认可情况：本部门已按照要求对社会公开了绩效评价结果，并通过调查问卷了解公众对本部门的履职效果满意程度。经调查，对于本单位部门绩效情况整体社会满意度较好。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昌财〔2023〕6号文件，昌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工作的通知，为认真贯彻落实河北省委省政府印发的《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精神，进一

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以及推进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工作的精神，对昌黎县统计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为确保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按时完成，我们按照绩效评价规定要求成立评价小组，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方式听取情况，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在项目单位工作人员的支持配合下，与相关内设机构的管理人员进行沟通和交流，深入了解该年度工作计划的形成以及被评价单位的内部资源配置情况。同时，对昌黎县统计局绩效目标进行梳理并确认。

通过梳理和分析，结合昌黎县财政局的要求及被评价单位行业管理职能的特点，形成评价重点如下：

（1）重点关注昌黎县统计局履职投入和过程管理。主要关注昌黎县统计局履职所需的财政资金和资产，以及服务履职应开展的财政管理活动，包括昌黎县统计局目标编制和确定，预算编报、执行、决算、资产管理、信息公开、内控监督等。评价昌黎县统计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否符合本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本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是否具体细化，便于衡量。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与年度履职和管理要求密切相关。

（2）重点关注昌黎县统计局预期产出情况。包括履职数量目标，单位计划完成的各类重点工作和任务的数量；履职质量目标，重点工作和任务需要达到的质量标准和要求；履职时效目标，重点工作和任务的计划完成时间要求等。

(3) 重点关注部门产出的预期效果和效益。主要体现单位职能履职效果，可持续发展情况，社会效益以及履职满意度。

四、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一) 整体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主要包括：

1. 加强政治业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及各业务科室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财政预算管理理念。

2. 坚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3.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和预算目标之间的差异，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偏差，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同时为下一年科学、准确的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严格控制年末结转结余，对于预算实施进度偏慢、支出进度较低、存量资金数额较大的项目，要加强组织领导，分工明确，落实相关责任，同时加大监管力度，把预算执行工作抓紧抓好抓落实，达到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2 年度评价得分为 93.12 分（优秀）。

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数 294.55 万元，综合执行率 99.92%。其中基本支出 255.2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 39.35 万元，执行率 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1. 履职完成情况：保障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运行安全平稳。保证统计数据的顺利报送汇总。主要绩效指标：四上企业联网直报率为 95%以上；调查单位及时上报率 95%以上。

组织完成国家部署的各专业统计工作，对上报数据及时审核验收，对数据进行分析等工作。主要绩效指标：数据验收通过率 95%以上。

2. 履职效果情况：1. 加强了现代服务业和“三新”（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抓好清查摸底，完善统计名录，开展调查监测。2. 加强了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工作。将经税务部门核定为一般纳税人的个体工商户，拥有商标、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的个体工商户，其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的个体工商户，基本达到或已经达到“四上”企业标准的个体工商户作为“个转企”的重点，为新增“四上”企业奠定了基础。3. 加强了 GDP 核算。加强了基础数据的比较、分析和评估，及时进行预警，协调解决问题。4、抓好了各项常规统计调查，扎实抓好了住户调查和农村贫困帮扶工作；认真组织实施好了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服务业等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劳动、社会、科技、环境等领域各项常规统

计调查。

3. 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县大局和县委中心工作，着力提升素质强能力，改进作风优服务，真抓实干促发展，保证了机关的正常运转，调查对象覆盖率、培训出勤率、统计失误率均到较高水平。圆满完成了统计综合业务管理项目的实施。开展各项统计报表工作，整合多方统计资源，充分发挥统计工作者作用，加强统计组织领导能力，统计数据管理业务工作保障率达到95%。

同时通过自评也认识到一些问题：1. 绩效理念尚未真正建立。工作中还存在“重分配、轻管理”的观念，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理念尚未真正建立，只是满足于资金使用只要合法合规就行，对绩效管理工作重视不够；2. 相关制度体系不够完善。协商机制还不够健全，协商形式还不够丰富，界别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3. 资料收集整理困难，未能做到全覆盖，造成部分指标需要根据以往资金来判断执行情况，没有充分的佐证依据来支撑评价结果，降低了绩效评价的工作质量。

五、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按照财政局部署的绩效评价工作，我局认真对照2022年预算、决算情况，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将在指定时间和网站进行评价结果的公开。

针对绩效自评涉及三方面存在的问题，在以后年度的预算编制工作中，将充分利用绩效评价成果，对工作进度及资金使用进

度进行动态监控，确保资金绩效做到“三个匹配”，即：工作目标与经费预算相匹配、工作进度与预算执行进度相匹配、最终工作成果与资金消耗量相匹配。

精学细研，全面掌握预算编制全流程。分管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人员积极参加财务培训，掌握国家财政政策，熟悉预算编制报备流程，尤其是熟练掌握了2022年预算编制的一些新要求、新变化；对于预算管理中的一些常见问题基本做到处理方法应会尽会，新系统的操作电子手册具体步骤理解透彻，丰富业务实践能力。

在预算编制过程中，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过紧日子”的号召，认真细致做好各项项目的财务预算。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对于非重点非刚性支出能省则省，能减则减；从严把控会议、差旅、培训、等公务活动。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预算，严禁铺张浪费。全局上下要积极配合财务人员认真计算各专业项目预算编制工作。

